

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土方清运工程 工程

##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南宁市第七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5年03月17日

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土方清运工程 工程

#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南宁市第七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龙兴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印宁源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黄小春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核人： 于叶军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5年03月17日

复核时间： 2025年03月17日

#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土方清运工程

第1页 共1页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土方清运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二、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 2.《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GB 50854~50862-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GB 50500-2013)》;
- 3.2022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其配套费用定额;
- 4.《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23)7号);
- 5.《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桂建标(2019)12号);
- 6.《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计价规定的通知》(桂建发(2023)6号)的规定。

## 三、材料价格:

材料价格按《南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1月上半月刊,信息价缺项部分按市场询价。

## 四、其他必要说明

- 1.本工程采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法计价,即税率为9%;
- 2.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及措施项目费(含单价及总价措施项目费)为计算基数乘以0.2%计入暂估价,工程结算时,由发承包双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确认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计入工程造价;
- 3.本次预算工程量仅供招标参考,工程结算以最终实际签证为准;
- 4.本次预算弃土运距暂按23km计算,工程结算以最终实际签证为准。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费用表 (适用于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土方清运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及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分部分项工程							
	0401	土石方工程					
1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含装车) 含: 1、各类土方(包括淤泥、流砂、极软岩等)开挖及破碎(或爆破), 土石类别综合考虑 2、清表, 砍树、竹, 挖树根、竹篾及台阶 3、清除杂草、水生植物, 捞漂浮物 4、挖除水泥搅拌桩桩头及浮土等	m <sup>3</sup>	37500.00			
2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含运弃) 含: 1、各类土石方(包括淤泥、流砂、极软岩等), 土石类别综合考虑 2、表土、树、竹、树根、竹篾及台阶 3、杂草、水生植物、漂浮物 4、水泥搅拌桩桩头及浮土等 5、1公里运距, 弃置费自行考虑	m <sup>3</sup>	37500.00			
3	桂040103003001	余方弃置每增运1公里 含: 1、各类土石方(包括淤泥、流砂、极软岩等), 土石类别综合考虑 2、表土、树、竹、树根、竹篾及台阶 3、杂草、水生植物、漂浮物 4、水泥搅拌桩桩头及浮土等	m <sup>3</sup> ·km	825000.00			
		小计					
		Σ人工费					
		Σ材料费					
		Σ机械费					
		Σ管理费					
		Σ利润					
		Σ增值税					
单价措施项目							
		小计					
		Σ人工费					
		Σ材料费					
		Σ机械费					
		Σ管理费					
		Σ利润					
		Σ增值税					
		合计					

注: 材料设备暂估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



